

广告宣传天花乱坠 收费不透明设陷阱

无资质网贷中介暗藏巨大风险

“只需上传身份证照片,马上就可以放款”“0息借一周”“无手续费”“无其他任何费用”……急需用钱的江西人李灵(化名)在刷短视频时看到这样一则借贷广告,立即点击链接,根据页面提示下载了“××行”App。

注册、登录、填写完个人信息后,李灵提交了7000元的借款额度,系统随后显示,“资金来源:由××消费金融放款”。点击确认后,没过多长时间,李灵便收到了借款,同时还收到了“××行”App额外生成的一张790元担保费用账单,和一张月还款明细表——每月还款895元,年利率远高于国家标准。

现实中,类似的平台不在少数,被骗的消费者也不少。中国电子商会旗下的消费服务保障平台消费保相关数据显示,2023年以来,该平台共收到网贷相关投诉46053件,涉诉金额高达6.37亿元。

记者近日调查发现,这些平台通常不具备相关资质,却宣称自己为网络借贷信息中介,以信息审核费、管理费、服务费等名义收取费用,有意隐瞒超高利率,存在“砍头息”等现象,收费不透明、设置种种陷阱,不少年轻人因缺乏金融知识被骗。

专家呼吁,监管部门应加大监管力度,对违规机构进行严厉查处,以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消费者也应提高警惕,在选择网贷服务时注意查看其经营范围是否合规,避免掉入非法金融活动的陷阱。

虽不具备相关资质 却在开展金融服务

“额度上限高达20万元”“快至5秒到账,自动审批,极速放款”“0抵押,凭身份证即可申请”……在网络平台上,这种看起来极具吸引力的网贷广告屡见不鲜,但背后往往隐藏着诸多风险。

一些社交平台、短视频平台的信息流广告如今已成为网贷中介获得客户的主阵地。其中,不少网贷广告链接的网页往往存在诱导用户借款的内容,其背后的公司主体在资质和资金方面存在诸多疑点。

根据《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应当在其经营范围内明确标注“网络借贷信息中介”字样,以体现其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但现实中,一些机构在经营范围中并未明确标注相关字样,却打着“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旗号,冠以“××科技公司”“××信息技术公司”的名头,进行相关金融服务。

以“××分期”App为例,该平台的主办公司为上海一家科技公司。该公司的注册资金虽高达1000万元,但实际缴纳的资金仅有19万元,且其经营范围未包括金融业务或金融信息服务,也未明确标注“网络借贷信息中介”字样。

有网友在其评论区留言:“这样的公司资质和资金状况,无疑让人对其在保障消费者个人隐私信息安全方面的能力产生严重质疑。”

在“××钱包”App中,记者看到,其主办公司为深圳一家科技公司,号称是“为年轻人打造的一款互联网钱包,致力于为广大用户提供安全、快捷的金融科技服务”。

该App在介绍中称:最高额度20万元,使用手机号+身份证即可迅速获得信用额度;年利率(单利)7.8%—36%,支持多种还款途径;高效率放贷,快至30秒审批、60秒放款。

记者通过企业信息查询工具查询发现,这家公司为小微企业,注册资金1000万元,无实缴资本记

录,其经营范围并未标注与金融业务或网络借贷中介相关的项目。该公司官网显示,目前该App累计注册用户6200万名,累计授信金额389亿元,自动审核率100%。

网贷App“××借款”,运营主体为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该App在介绍中称,致力于通过互联网技术为借贷双方提供安全便捷的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服务。但企业信息查询工具显示,该公司所属行业为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经营范围包括“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等,但也未明确标注“网络借贷信息中介”等字样。

此外,还有不少机构以提供“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为由开展借贷业务,但其注册的经营范围内并不含有“金融业务”或“金融信息服务”等字样。

北京国舜律师事务所主任林小建指出,这类无资质的网贷中介,往往利用法律和监管漏洞,以极低的成本开展网贷业务,不仅给借款人带来巨大风险,还扰乱了正常的金融秩序。

据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介绍,网络贷款的从业主体包括商业银行、消费金融公司、汽车金融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以及小额贷款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如果不具有上述资质,那么从事网络贷款业务就是违法的。

征信不好也可贷款 不良中介实施诈骗

采访过程中,记者注意到还有一种“AB贷”,又称“人情世故贷”。借款人分为A、B两个角色,其中A是初始借款人,资质较差,无法办理银行贷款。一些不良网贷中介宣称“征信不好也可以办理贷款,我们公司会专门针对您的实际情况制定贷款方案”,让A找到一个自身资质较好的B作为担保人、收款人、加分人。

具体操作时,中介会使用B的手机以查征信等为由,要求B配合刷脸等操作,并让B在贷款合同等资料上签字,实际上却是以B的名义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这样一番操作后,B成了真正的借款人。由于B征信良

好,即使没有中介,也能通过正规途径自行办理贷款,因此网贷中介实际上是利用借款人A急需贷款的心理,“空手套白狼”骗取手续费。

董希淼分析,因不规范的“现金贷”借款门槛较低,加上一些平台夸大宣传和诱导,导致金融知识匮乏、法律意识不强的群体盲目借贷,一旦出现逾期无力偿还,很可能不断地从其他平台借款还上之前的借款,陷入恶性循环。

记者梳理公开资料发现,还有一些不法分子专门利用无资质网贷中介进行非法集资、诈骗等犯罪活动,甚至衍生出了投资理财类诈骗手法——先以“无抵押”“无担保”“秒到账”“不查征信”等作为幌子,吸引受害人下载虚假贷款App或登录虚假贷款网站,再让受害人以“手续费”“刷流水”“保证金”“解冻费”等名义交纳各种费用。收到钱后便关闭虚假贷款App或网站,并将受害人拉黑。

不久前,王某就遭遇了这样的贷款诈骗。当时,急需用钱的他接到一个陌生电话,对方称可以给他网络贷款,于是他按照要求下载了指定App并进行实名认证,系统显示其有2万元贷款额度。当他将2万元提现到银行卡时,系统提示银行卡号有一位数字输入错误,账户已被冻结。

王某随即联系该App内的客服,询问解决办法。客服称,需要支付贷款金额的20%作为贷款保证金才可以解冻,其转账3次,合计转账4000元。次日,王某又接到一陌生电话询问其是否需要贷款,并以同样的理由让他向对方多次转账1.8万元。王某这才察觉被骗,遂报警。

持续加大监管力度 不断提高辨别能力

针对非法放贷行为,近年来相关部门一直在积极推进治理。

2019年9月,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发布的《关于网络借贷不实广告宣传涉嫌欺诈和侵害消费者权益的风险提示》指出,一些网贷机构通过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渠道发布不实广告,其中涉嫌营销违规产品,宣传违规活动,要求“坚持合规审慎经营,不违规宣传和发布不实广告”。

中国人民银行等四部门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的通知》明确,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经营者进行金融营销宣传,应当具有能够证明合法经营资质的材料,以便相关金融消费者或业务合作方等进行查验。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许可证、备案文件、行业自律组织资格等与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相关的身份资质信息。

2023年12月,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上海监管局等八部门发布《关于防范不法贷款中介风险规范金融营销行为的公告》,提醒市民警惕不法贷款中介严重危害,同时表示依法惩治违法犯罪行为、规范金融营销活动。

受访专家指出,在整治行动中,大量非法网贷平台被查处和关停,同时也暴露出一些问题和困难,比如,一些平台的投资者和借款人分散在不同的地区和群体中,监管难度较大;一些不法分子利用技术手段规避监管。

“一些平台的经营范围模糊不清,甚至存在超范围经营的情况,这使得监管部门难以准确判断其业务性质和风险状况。”北京国舜律师事务所主任林小建说,一些平台缺乏必要的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机制,也会导致借款人难以了解公司的真实运营情况和潜在风险。相关部门应加大对网络借贷市场的监管力度,推动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严厉打击无资质网贷中介和非法集资、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

董希淼认为,当务之急是通过多方共同努力,采取疏堵并举等措施,加强清理整顿,让消费金融回归正道,良性发展。尤其重要的是,消费金融从业机构应严格持牌经营,加强行业自律,敬畏风险、敬畏法律、敬畏专业,推动消费金融健康发展,行稳致远。

董希淼建议,进一步加强对客户的风险警示,引导其根据目前和未来的还款能力进行适度消费和借贷;增强金融消费者教育方式多元化、有效性,着重加强风险认知能力培养,提高识别欺诈性借贷和违法违规金融行为的能力。

来源:法治日报